

# 票据融资与结算

林 茂 德 编著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 票据融资与结算

林茂德 编著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曾昭友

**封面设计：**张小平

## **票 据 融 资 与 结 算**

**林茂德 编著**

---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四川省安县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8.125 字数166千字

1990年12月第一版

1990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500册**

---

书号：ISBN7—81017—275—1/F·208

定价：1.62元

# 前 言

票据，融资的工具，结算的手段，广泛地服务于经济生活。不论国内国外，票据都具有悠久的历史。它伴随经济、金融的发展而发展普及，同时又积极地推动经济、金融的发展，成为社会经济生活不可缺少的重要工具和手段。尤其是在发达国家，票据对于融通资金，媒介商品运动，发展国际贸易都愈来愈发挥着重要作用。遗憾的是它却在我国被禁锢了几十年，直至近两年我们才真正开始运用票据发展经济。1989年开始的结算改革和建立新的结算秩序的规划，确立了票据信用的合法地位和票据结算的主体地位，正式揭开了我国研究票据、接受票据、运用票据的序幕。至此，票据已成为我国金融理论界和实际部门所重视的问题，也成为大专院校学生、实际部门的金融职工，以及企业财务管理干部迫切需要掌握的新知识。《票据融资与结算》正是适应这一需要而编著的。它立足于系统介绍票据的特定形式、运动规律及独特的技术性能，以满足教学、科研及实际工作的需要，努力为推进金融改革的深化尽微薄之力。

本书具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借鉴与国情相结合的特点。全书共七章，第一、二章介绍票据基本原理和与商业信用的关系；第三、四章介绍票据承兑、贴现的理论与实务；第五、六章介绍票据结算和企业使用票据的核算；第七章论述了建立贴现市场和加快票据立法的必要性及设想。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的教材，亦可供银行职工和工矿企业广大财务管理干部参考。

本书在编写出版过程中，得到西南财经大学金融系曾康霖教授的指导和大力帮助，同时参阅了国内外大量资料，恕难一一列举，在此一并致谢。

限于作者水平，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7月于西南财经大学

# 目 录

|                       |        |
|-----------------------|--------|
| <b>第一章 票据概论</b> ..... | ( 1 )  |
| <b>第一节 票据</b> .....   | ( 1 )  |
| 一 票据的起源.....          | ( 2 )  |
| 二 票据的特性.....          | ( 3 )  |
| 三 票据的功能.....          | ( 5 )  |
| 四 票据行为.....           | ( 6 )  |
| 五 票据的种类.....          | ( 13 ) |
| <b>第二节 汇票</b> .....   | ( 14 ) |
| 一 汇票的要式.....          | ( 14 ) |
| 二 汇票的当事人.....         | ( 15 ) |
| 三 汇票的种类.....          | ( 18 ) |
| 四 汇票的用途.....          | ( 19 ) |
| <b>第三节 本票</b> .....   | ( 20 ) |
| 一 本票的要式.....          | ( 20 ) |
| 二 本票的种类.....          | ( 21 ) |
| 三 本票的用途.....          | ( 22 ) |
| 四 本票与汇票的区别.....       | ( 23 ) |
| <b>第四节 支票</b> .....   | ( 24 ) |
| 一 支票的要式.....          | ( 24 ) |
| 二 支票的种类.....          | ( 24 ) |
| 三 支票的用途及责任.....       | ( 26 ) |

|                                      |        |
|--------------------------------------|--------|
| 四    支票与汇票、本票的区别.....                | ( 28 ) |
| <b>第二章    商业信用与票据</b> .....          | ( 29 ) |
| 第一节    商业信用的特性.....                  | ( 29 ) |
| 一    商业信用质的规定性.....                  | ( 29 ) |
| 二    商业信用产生的基础.....                  | ( 31 ) |
| 三    商业信用的基本特征和局限性.....              | ( 33 ) |
| 第二节    商业信用与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              | ( 36 ) |
| 一    商业信用在我国长期受到限制和取消的原因...          | ( 36 ) |
| 二    发展商业信用是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          | ( 40 ) |
| 第三节    商业信用与商业汇票.....                | ( 42 ) |
| 一    商业信用是汇票的基础.....                 | ( 43 ) |
| 二    商业汇票作为信用工具的优越性.....             | ( 43 ) |
| 三    银行信用参与汇票运动的重要意义.....            | ( 46 ) |
| <b>第三章    商业汇票签发、承兑、付款与追索权</b> ..... | ( 48 ) |
| 第一节    商业汇票的签发.....                  | ( 48 ) |
| 一    签发的意义和对象.....                   | ( 48 ) |
| 二    签发的方法.....                      | ( 50 ) |
| 三    签发的基本规定.....                    | ( 51 ) |
| 四    怎样签发商业承兑汇票.....                 | ( 62 ) |
| 五    怎样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 ( 63 ) |
| 第二节    商业承兑汇票.....                   | ( 64 ) |
| 一    商业汇票承兑的目的.....                  | ( 64 ) |
| 二    商业汇票承兑的基本规定.....                | ( 65 ) |
| 三    收款单位签发的商业承兑汇票处理程序.....          | ( 66 ) |
| 四    付款单位签发的商业承兑汇票处理程序.....          | ( 66 ) |

|            |                       |               |
|------------|-----------------------|---------------|
| 第三节        | 银行承兑汇票                | ( 67 )        |
| 一          | 银行办理承兑业务的性质和目的        | ( 67 )        |
| 二          | 银行办理承兑业务的基本规定         | ( 69 )        |
| 三          | 银行办理承兑业务的审查内容         | ( 71 )        |
| 四          | 银行办理承兑业务的程序           | ( 72 )        |
| 第四节        | 商业汇票到期付款与追索权          | ( 75 )        |
| 一          | 商业承兑汇票的结算             | ( 75 )        |
| 二          | 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             | ( 77 )        |
| 三          | 商业汇票不获付款时的追索权         | ( 79 )        |
| <b>第四章</b> | <b>商业汇票贴现、转贴现与再贴现</b> | <b>( 81 )</b> |
| 第一节        | 贴现概述                  | ( 81 )        |
| 一          | 贴现的性质                 | ( 81 )        |
| 二          | 贴现的一般规定               | ( 83 )        |
| 第二节        | 商业汇票贴现                | ( 86 )        |
| 一          | 贴现申请的审查               | ( 86 )        |
| 二          | 实付贴现金额的计算             | ( 88 )        |
| 三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的处理程序         | ( 90 )        |
| 四          |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的处理程序         | ( 97 )        |
| 五          | 承兑汇票贴现后到期不获付款的处理      | ( 99 )        |
| 第三节        | 商业汇票转贴现               | ( 101 )       |
| 一          | 转贴现的意义                | ( 101 )       |
| 二          | 转贴现的一般规定              | ( 101 )       |
| 三          | 转贴现的处理程序              | ( 102 )       |
| 第四节        | 商业汇票再贴现               | ( 103 )       |
| 一          | 再贴现的意义                | ( 103 )       |
| 二          | 再贴现的一般规定              | ( 105 )       |
| 三          | 再贴现的处理程序              | ( 107 )       |

## **第五章 银行汇票、本票、支票和其他结算方式… (109)**

### **第一节 银行汇票运行… (109)**

- 一 银行汇票的一般规定… (109)
- 二 汇款人怎样运用银行汇票… (110)
- 三 收款人如何接受银行汇票… (120)
- 四 银行汇票的退款与挂失止付… (121)
- 五 银行汇票结算的处理程序… (122)

### **第二节 银行本票运行… (123)**

- 一 银行本票的一般规定… (123)
- 二 怎样运用银行本票… (124)
- 三 银行本票结算的处理程序… (128)

### **第三节 支票运行… (129)**

- 一 支票的一般规定… (129)
- 二 怎样运用转帐支票和现金支票… (131)
- 三 怎样运用定额支票… (132)
- 四 支票结算的处理程序… (133)

### **第四节 其他结算方式运行… (134)**

- 一 汇兑结算实务… (134)
- 二 委托收款结算实务… (137)
- 三 托收承付结算实务… (144)

## **第六章 结算要求与企业使用票据的会计核算… (149)**

### **第一节 银行结算的基本要求… (149)**

- 一 结算原则… (149)
- 二 结算纪律… (152)
- 三 结算责任… (154)
- 四 正确填写票据和结算凭证的要求… (155)

|     |                      |         |
|-----|----------------------|---------|
| 第二节 | 工业企业使用票据的会计核算·····   | ( 156 ) |
| 一   | 票据核算使用的会计科目·····     | ( 156 ) |
| 二   | 工业收款单位的会计核算·····     | ( 157 ) |
| 三   | 工业付款单位的会计核算·····     | ( 159 ) |
| 第三节 | 商业企业使用票据的会计核算·····   | ( 159 ) |
| 一   | 商业收款单位的会计核算·····     | ( 159 ) |
| 二   | 商业付款单位的会计核算·····     | ( 160 ) |
| 三   | 票据遗失和未使用注销的会计核算····· | ( 161 ) |

## **第七章 贴现市场与票据立法探讨····· ( 164 )**

|     |                        |         |
|-----|------------------------|---------|
| 第一节 | 贴现市场模式·····            | ( 164 ) |
| 一   | 英国的贴现市场·····           | ( 164 ) |
| 二   | 美国的贴现市场·····           | ( 167 ) |
| 三   | 日本的贴现市场·····           | ( 169 ) |
| 四   | 旧中国的贴现市场·····          | ( 170 ) |
| 第二节 | 建立我国的贴现市场·····         | ( 171 ) |
| 一   | 建立贴现市场的必要性·····        | ( 171 ) |
| 二   | 我国贴现市场模式选择·····        | ( 175 ) |
| 三   | 建立贴现市场的外部条件·····       | ( 177 ) |
| 第三节 | 国际票据法概述·····           | ( 179 ) |
| 一   | 各国票据法的形成·····          | ( 179 ) |
| 二   | 日内瓦《统一汇票本票法》的基本内容····· | ( 181 ) |
| 三   | 票据行为的法律冲突·····         | ( 183 ) |
| 第四节 | 我国的票据立法问题·····         | ( 184 ) |
| 一   | 加快我国票据立法的必要性·····      | ( 184 ) |
| 二   | 我国票据立法的思考·····         | ( 186 ) |

|     |                   |         |
|-----|-------------------|---------|
| 附录一 | 日内瓦《统一汇票本票法》····· | ( 188 ) |
|-----|-------------------|---------|

|     |               |         |
|-----|---------------|---------|
| 附录二 | 票据条例〔香港〕····· | ( 209 ) |
|-----|---------------|---------|

# 第一章 票据概论

票据作为一种信用工具，是在商品交换和信用活动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在现代社会，票据对媒介商品运动和调节资源配置发挥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本章主要探讨票据的特性、票据的功能、票据行为，以及汇票、本票、支票的要式和用途，为以后各章奠定基础。

## 第一节 票 据

票据是无条件支付一定金额的有价证券。广义的票据泛指经济生活中的各种反映权利、义务的凭证，如提单、保险单等；狭义的票据仅指以支付一定货币金额为目的，可以转让流通的证券，如汇票、本票、支票等。本书所讲的票据，均指狭义的票据。

票据是在货币或商品的让渡中，为反映债权债务的发生、转移和清偿而使用的一种信用工具。它所体现的债权债务关系，具有不同的社会属性和独特的技术性能。这种属性和性能，通过它的特定形式和运动规律使债权债务得到确切的表现，并按一定的方式设立、转让、流通和清偿。

## 一、票据的起源

从我国历史上看，早在唐朝，就有票据的雏形。早期的票据，是以“帖”、“书帖”、“飞钱”形式出现的。

“帖”和“书帖”，因载有付款数目、出帖日期、收款人姓名、出帖人署名，故与支票类似。“飞钱”是适应对外贸易和国内商业的发展而出现的一种异地汇兑结算凭证，类似于现在的汇票。到明末清初时期，各种“钱肆”、“钱铺”、

“钱庄”发展起来。“钱铺”、“钱庄”到清代已有相当规模，成为近代的一种金融机构。钱庄使用的信用工具叫票号。因票号多由山西人经营，故又称之为山西票号。钱庄票号，其名式繁多，各地不同，大体上可以分为三大类。一类是叫划条、拨条、计条、执帖、上单、面条等名称，具有支票性质的票据。一类是叫本票、庄票、期票、存票、钱票等名称具有本票性质的票据。一类是叫汇票、汇券、汇信等名称，具有汇票性质的票据。尽管当时钱庄票据信誉较高，但是由于它们因陋就简，不够完备，名称、格式、内容，多种多样，没有明确统一的规定，缺乏票据必须具备的合法条件，所以不能广泛地、持续地使用，尚处于我国现代票据的前期状态。直到清末，伴随资本主义列强对我国的侵略，欧美票据涌入我国，我国商界和金融界才使用欧美传来的票据。以后，外商在华设立银行，支票开始较为广泛的使用，清朝政府制定了《票据法》。推翻帝制后，国民政府为实施对票据的有效管理，于1929年颁布了《票据法》。

现代票据以欧美国家最为发达。远在古代希腊和罗马，票据已出现，随着商业的发展而逐渐广泛使用。12世纪意大

利沿海城市，商业已相当发达。当时通行一种与票据相似的汇兑证书，商人可以在甲地交款给兑换商，在乙地凭汇兑证书向其支店或代理店领取当地通用的货币。以后发展为汇票。到了15世纪，商品买卖多以市场票据为媒介。16世纪末，产生了支票。17世纪初，票据得以背书方式转让，也就成为通用证券，并首先从法国开始有了背书制度。1673年，法王路易十四的《商事敕会》中，对汇票、本票作了规定。英国于1882年制订了《汇票法》，美国于1896年制订了《统一流通证券法》，1930年国际联盟组织在日内瓦召开票据法统一会议，制订了《统一汇票本票法》。纵观欧美国家票据发展的历史，票据之所以得以迅速发展，主要有两个原因：其一，以商业信用为基础，商业信用与银行信用并存的信用制度，为票据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其二，票据所具有的信用货币功能和在国家法律保护下到期无条件付款的自动清偿性，为其发展创造了特别有利的条件。而且，票据的出现和发展，对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经济发展又反过来促进了票据自身的发展。首先，它通过加速资本的周转和循环，为资本家扩大和加速剩余价值的实现，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其次，它有利于资本家突破原有资本的束缚，扩大生产规模，扩大销售；再次，它有利于发展国际贸易，加速商品输出；第四，它大大地节约了货币流通量。

## **二、票据的特性**

### **1. 票据是一种有价证券**

票据是表示财产权的证券，必须以一定货币金额表示其

价值。这种价值随票据的设立而取得，随票据的转让而转让，占有票据即占有票据的价值。票据权利的行使以提示票据为条件，以缴还票据、偿付票款为目的。

## 2. 票据是一种设权证券

票据的权利义务，由票据的设立而产生。票据所载明的权利义务，以它所记载的文义决定其效力，并与它原来赖以设立的契约关系相分离，且一经作成经过交付，就独立行使要求付款人付给一定金额的权利，而不会因其中一项行为的无效影响其他行为的效力。

## 3. 票据是一种流通证券

票据上所表示的财产权，可以通过背书、交付而转让流通，无需征得债务人的同意。可以转让流通的特性，使其具有了较强的兑现能力。

## 4. 票据是一种无因证券

票据根据一定的信用行为等原因而产生。因此，它的设立是有因的，但是票据的流通是不问其产生的原因的，它在运动过程中只要具备要式，票据债务人即须无条件支付，持票人不必说明取得票据的原因。谁持有票据，谁就是占有票据价值的债权人。流通过程中，债权人无法了解也无须了解其前手当事人取得票据的原因，且是否正当取得、怎样取得。所以，票据债务人自其票据行为完成之时起，即对善意持票人承担票据的责任。

## 5. 票据是一种要式证券

票据作为债务支付凭证，必须具备必要的形式和内容。这些形式和内容以法律加以规定，称之为票据要式，即票据的作成，必须具备法定的必要条件（要式），才能产生票据

的效力。要式不完善的票据，其效力受到影响，一般被认定为无效票据。同时，票据的支付、背书、转让、流通等行为，又是一种价值形式的运动形式，各运动环节都涉及到票据权利义务的变更。票据行为，既是一种经济行为，又是一种法律行为。以法律形式对票据权利义务转移变更的各种方式和手续，加以规定，称之为票据的行为要式。票据运动各环节所发生的行为，务须符合法律规定，否则，行为要式不完备的票据，其效力也会受到影响。

### **三、票据的功能**

#### **1. 结算功能**

在商品经济社会，货币流通中存在现金流通和转帐流通两大流通领域，其中转帐流通占绝大比重。在转帐结算条件下，必须使用一定的结算工具，用以结清商品交易双方及国际间的债权债务。票据就是一种结算工具，其结算功能在于媒介商品流通，使交换得以迅速、方便、安全、规范地进行。票据的这一功能，大大地加速了资金的循环周转，进而推动了经济的发展。

#### **2. 信用功能**

票据是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书面债权凭证。在信用活动中，必须使用一定的信用工具，用以融通资金，表示债权债务的确立和移动。票据就是一种信用工具，其信用功能在于充当资金盈余单位与资金短缺单位之间的融资工具，促使以商品交易为基础的融资活动得以同时进行。票据的这一功能，扩大了商品交易的规模，促进了国际贸易，大大地方便了经济单位融资，同时也有利于中央银行通过再贴现政策调

控直接融资规模。

### 3. 流通功能

票据经过背书转让后在市场上广泛地流通，形成一种流通工具，其流通功能在于充当流通手段，清算债权债务，抵消债务，节约现金使用。票据的这一功能，扩大了流通手段，较容易地解决了商品交易对于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需求。票据具有信用货币流通性的性能，是票据得以迅速普及、广泛使用的重要因素。

### 4. 自动清偿功能

票据是规定债权债务双方当事人权利和义务的一种非常重要的书面证明，它具有法律的效力，到期无条件清偿。每一个关系人在票据上签名后，都要对正当持票人负票据的支付责任，债权人具有请求付款权和在不获支付时的追索权。票据的这一自偿性功能，以法律条文形式加以具体规范，具有较强的法律约束力，有利于保障持票人的正当权益，维护结算纪律。

## 四、票据行为

票据的运动由各个环节的票据行为所构成。票据行为是以承担票据上的债务为目的所做的必要形式的法律行为。这种行为既是一种要式行为，又是一种独立行为。必须以行为人的签名作为必要条件。根据票据的流通过程，有出票、背书、承兑、保证、付款、退票、追索、贴现等票据行为。

### 1. 出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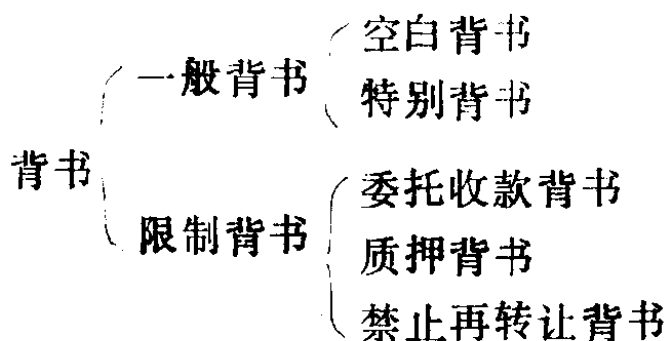
出票是创造票据的行为，票据上的权利，义务均以签发票据而产生。出票包括开票和交付两个行为。开票是出票人

按照票据的要件和与付款人的约定开出票据，并加上自己签名的行为。交付是物权的自愿转移，是指票据的持有，从一个人转移到另外一个人的行为。仅有开票行为而无交付行为，汇票无效。如无相反证明，持票人取得汇票应该认为是通过交付的。

## 2. 背书

背书是以票据权利转让给他人为目的的行为。转让的目的是使票据权利由背书人移至被背书人，由被背书人取得票据所有权。背书的次数可以有数次，但必须连续。背书人应承担下述责任：一是保证汇票的及时承兑和付款，若遭到退票，应对持票人或以后的背书人承担偿还票款的义务；二是保证汇票上出票人和前手背书人的签名真实和合格；三是保证在其背书时，汇票是有效的，对汇票具有合法的所有权。

背书的方式有如下几种：



(1) 空白背书。又称不记名背书，即背书人在转让汇票时没有指明被背书人，仅有背书人签章。指示式汇票经过空白背书后，就成为来人汇票，此后的流通转让即按对来人汇票的规定办理。当然，汇票经过空白背书后，任何持票人可将空白背书转变为记名背书，此后被背书人还可空白背书，再回复为空白背书汇票。

(2) 特别背书。又称记名背书，即背书人在转让汇票